

广州安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公司业务及管理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决定变更办公及注册地址，拟由原来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耀中广场13楼1301-1302，变更至天河区天河路208号粤海天河城大厦（即天河城东塔楼）第38层04、05及06单元（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地址为准）。

一、注册地址变更情况

公司注册地址变更情况如下：

原注册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耀中广场13楼1301-1302

变更后注册地址：天河区天河路208号粤海天河城大厦（即天河城东塔楼）第38层04、05及06单元

具体地址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地址为准。

二、公司章程修改情况

因公司注册地址变更需要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修改内容如下：



修改前：第一章 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耀中广场13楼1301-1302。

修改后：第一章 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208号粤海天河城大厦（即天河城东塔楼）第38层04、05及06单元
具体地址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地址为准。

三、变更注册地址及修改《公司章程》对公司经营的影响

此次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《公司章程》是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对公司经营有积极的影响。

四、审批及工商变更登记情况

2017年3月31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事项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再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公司董事会拟于2017年4月21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安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安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31日